

【教育部新聞稿】

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，營造終身學習環境

日期：96.3.30

發稿單位：教育部社教司

單位聯絡人：彭致翎

電話：02-23565679

學習一定要在學校上課才有效嗎？正規學校之外的非正規學習也能有學分了！

為激發民眾參與學習活動，使正規、非正規教育活動產生交流，型塑學習文化，以促進終身學習社會之體現，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於95年11月開始上路。有關試辦作業要點及相關規定登載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中心網站(<http://140.122.96.1>)，民眾若對該課程認證規範有任何疑問，可逕洽課程認證中心，電話：02-23660844。

為利認證作業之執行，教育部特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成人教育研究中心成立「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中心」，辦理非正規教育課程之認證。凡是依法設立之社會教育機構、社區大學、文教性質之人民團體及文教基金會等均可申請，並先從人文、藝術、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（無涉及實驗、實習）大學程度之學分課程進行認證。

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自95年11月正式上路後受理，第一次共有8個機構提出申請，共計60門課，143學分通過初審，並已進入複審階段。認證中心定於96年1月22日舉行評議委員決審會議，預計於1月底於認證中心網頁(<http://140.122.96.1>)公布通過課程認證的名單。

第一次申請認證的機構包括永和社大、中和社大、洪建全教育文化基金會、自強工業科學基金會、蒙特梭利啟蒙研究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軍文教育推廣協會、中華民國選擇權教育研究發展協會、中華奧福教育協會。通過初審的課程以人文領域的課程佔最大宗，共有24門，其次依序為社會領域13門、藝術領域12門、自然領域11門，課程內容包羅萬象，從英日文、文學、音樂、美術、建築、電影、天文、投資管理、保健營養、動植物、法律、心理學等都涵蓋其中。

民眾若修習通過認證之課程，只要具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，或年滿 22 歲以上，修業成績達 60 分以上，缺課未超過總上課時數之六分之一，將核發學分證明書。教育部鼓勵大學校院承認經認證之課程學分，使民眾進入大學後得辦理學分抵免。另外，若修習經過認證之非正規教育課程累積達 40 學分以上之民眾，列入報考大學同等學力之資格。；持有學分證明者，亦得依學校、機關、機構或團體之規定，申請列入進修時數，並作為升遷、考核之參據。希望透過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與正規學習間的銜接，鼓勵更多民眾投入終身學習的行列。